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刑 事 法 庭
JUÍZO CRIMINAL

告 示

獨任庭普通刑事案

編號：CR1-24-0315-PCS

第一刑事法庭

控 訴 方：檢察院-----

嫌 犯：陳偉，男，持編號為 6583XXXXX 美國護照，1960年03月28日出生，最後為人知悉之地址為美國 4173 E1 Camino Real #37, Palo Alto CA94306，現下落不明。-----

被控訴觸犯：-----

◆ <<刑法典>>第137條第1款所規定及處罰的一項「普通傷害身體完整性罪」-----

◆ * * *

----- 澳門初級法院法官，現以告示方式通知上述嫌犯，被上述所指的控訴，以及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上午十時四十五分到第一刑事法庭報到以便參與上述案件的審判聽證，否則，聽證將會在其缺席下進行，而在缺席審判中，在一切可能發生之效力上，上述嫌犯均由其辯護人代理。-----

----- 為備作據，特繕立本告示，於法院網站公佈。-----

* * *

澳門特別行政區，2025 年 09 月 30 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官

葉少芬

首席書記員

袁偉基